

证券代码：603986

证券简称：兆易创新

公告编号：2019-023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19年4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4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审议《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等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经过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后更能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公司董事会就该项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关于审议《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审议《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的盈利情况、现金流状况和长远发展的资金需要等因素，兼顾了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与股东合理回报，监事会同意董事会拟定的《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此方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审议《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审议《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2）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年度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18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

（3）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监事会保证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

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关于审议《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在决议有效期内滚动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选择适当的时机，阶段性购买安全性、流动性较高的商业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能有效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的现金管理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本次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会计准则等具体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是符合规定的，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更客观、公允地

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关于审议《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2）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季度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

（3）季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监事会保证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关于延长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有关事宜期限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关于关于延长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有关事宜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2）。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4 月 29 日